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文件

2025 年 7 月 25 日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

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储鑫路 15 号浙报数字文化科技园 A 座 3 楼 306 会议室

主 持 人：董事长 童杰

宣读股东会议事规则及注意事项

董事会秘书 梁楠

议程：

序号	议案	报告人
1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方案	潘亚岚
2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方案	潘亚岚
3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潘亚岚
4	股东提问及解答	
5	会议表决	
6	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7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议事规则及注意事项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次会议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召开及表决等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股东行使表决权须提前予以登记，登记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股东大会召开通知。

三、股东会设立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四、股东会设“股东提问”议程。股东要求向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提问，应将有关问题和意见填在征询表上，并交会议秘书处登记。问题及意见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会议秘书处取持股数最多的前十位股东的提问。

五、股东提问的内容应围绕股东会的主要议案，会议主持人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每个问题回答的时间一般不超过五分钟。

六、股东会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表决时，股东不得进行提问和发言。

七、股东应听从会议工作人员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会秩序和安全。

文件一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的考核与薪酬分配，使公司董事更好地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公司与股东的权益，现对公司董事 2025 年的考核与薪酬分配提出如下方案：

1. 董事长、控股股东委派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 董事何锋兼任公司总经理，按《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方案》进行考核与薪酬分配。
3. 职工董事按公司内部的考核与薪酬分配制度进行考核与薪酬分配。
4. 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津贴标准为 15 万元/年（含个人所得税），按季发放。独立董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职权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文件二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监事的考核与薪酬分配，使公司监事更好地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公司与股东的权益，现对公司监事 2025 年的考核与薪酬分配提出如下方案：

1. 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时兼任子公司主要负责人，原则上按照其分管板块工作履职情况（或公司下达给其分管任职子公司年度绩效考核方案）进行考核及薪酬分配，并与公司整体业绩完成情况适当挂钩。

2. 职工监事按公司内部的考核与薪酬分配制度进行考核与薪酬分配。

3. 股东监事由派出股东单位考核并发放薪酬，不在公司领取任何工资性收入。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已按要求取消监事会设置，上述方案有效期至监事会取消设置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文件三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 2025 年 6 月 23 日修订的《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由 5 名增加至 7 名，其中独立董事由 2 名增加至 3 名。因此公司拟增补独立董事 1 名。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及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郑小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郑小林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郑小林先生简历如下：

郑小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7 年 8 月，2004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系，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浙江大学，现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人工智能研究所副所长，国家重点研发项目首席科学家。杭州金智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乐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征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江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东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小林先生主攻人工智能、金融科技、数据合规方向的研究，为斯坦福大学访问学者，IEEE Senior Member，中国计算机学会杰出会员，浙江省“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浙江省 151 人才工程培养人员，阿里巴巴“活水计划”理事会理事。担任 CCF 数字金融分会常务委员，CCF 服务计算专委会委员，CCF

数据治理分会执委，CCF YOCSEF 2015-2016 杭州主席。郑小林先生先后荣获 CCF 2023 “CCF 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二等奖，CCF 2020 “CCF 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卓越奖（一等奖），2018 年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2014 年浙江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出版《金融智能：理论与实践》《智能投顾：大数据智能驱动投顾创新》等专著，以及发表人工智能顶会论文《Mining User Consistent and Robust Preference for Unified Cross Domain Recommendation》《Deep Hashing-based Dynamic Stock Correlation Estimation via Normalizing Flow》《Robust Representation Learning with Reliable Pseudo-labels Generation via Self-Adaptive Optimal Transport for Short Text Clustering》等 50 多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提问登记表

股东姓名		持股数	
股票账号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提问内容:			

拟在股东会提问的股东，请填妥此表格交股东会会务人员，将根据持股数量多少及会议时间状况予以安排。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 决 票

编号：

股东姓名			股份类别（有限售条件或无限售条件）				
股东账号					持股数		
序号	表 决 事 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方案						
2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方案						
3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签名：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5 日